

皂角树

王薇

我小时候生活的烟台三中教师宿舍大院里,有三棵皂角树。

第一次勾起我对皂角树的怀念是1997年,在《迷离夕阳》“皂角树”一文里,书的作者是我家的邻居赵叔叔,那年我33岁。去年偶读齐鲁晚报登载的《校园里的皂荚树》,作者是四十年前在三中读过书的学生郑承清,再次忆起皂角树,突然有一种想流泪的感觉,这年我50岁。

我从小生活的大院有两层,大约住了30多户人家,我家住在上层。我家的门口是自来水池,那是我们大院唯一的水源,在水池周围空旷地长有两大一小三棵皂角树,两棵大皂角树长得高大茂密,遮天蔽日,在树荫下的自来水池自然成了全院大孩子嬉笑玩耍的场地。

上世纪六七十年代,物质生活匮乏,孩子们整天在院子里玩耍。在皂角树的树荫下,孩子们跳皮筋、踢沙布袋、弹玻璃球、玩冰棍棍……最好玩的是捉迷藏,一个人捂住眼睛不许偷看趴在皂角树上,其他人四处跑散,藏在角落里,提着心即惶恐又兴奋,大胆的孩子就趴在皂角树后,轻挪脚步躲闪着,

皂角树的树干两个孩子展开双臂也难以围拢,遮住一个人当然不成问题。

皂角树一年四季都在变化着,当树上嫩绿叶子毛尖时,初春已到。慢慢的叶子越来越深,不知哪天树上已挂满长长的豆角。树枝上长出长长的绿刺,豆角掰开露出一排大豆,豌豆大的豆角上包裹一层透明的、滑滑衣膜,孩子们会将膜吃下。当树上的豆角和长刺变成坚硬的铁锈红色,深秋已到。硬硬的豆角用石头砸开,豆角里的干末末嗅到鼻子里那只有打喷嚏的分了,砸开的老豆角去污能力超强,现在想来那是多好的豆角。

皂角树历来是学生们的最爱。课间铃一响,在大院的墙头上总趴着一排学生,抬头看着大树,想弄到一颗豆角,上课好搞恶作剧,胆大的用石头向树上扔去。我的小不点姐姐常常站在树下大声呵斥:“不许扔石头。”终于有一天一块石头在我姐姐头上炸开了花,那时的人也泼实,我妈领着姐姐到卫生室简单包扎就完事了,我姐姐包扎的样子现在还能想起。

皂角树下,也是孩子们听大人讲故事的地方。邻居赵叔叔毕业于北大中文系,他总是告诉我们他读大学时没钱买枕



头就枕着一部大字典,真假已不重要。赵叔叔总是在脖子上扎个白毛巾出去采风,1996年他将多年采风所写的散文集结成书,书名《迷离夕阳》。从书中“皂角树”一文得知:三中大院以前是教堂的墓地,太平天国失败后,太平军的一位卒长为逃避清军的追捕以传教士的身份躲到这里,后种下三棵皂角树,算算树龄应该在百年以上,无怪乎树如此之大。也许是小时候听了太多励志故事,76年恢复高考后,院里的孩子多数读了大学。

1983年我也到青岛读大学,1987年带着对家乡美好的

回忆依然回到家乡,当我去找皂角树时,却找不到了,新盖楼房埋葬了树和我的童年。30年过去了,那个立志为家乡做贡献的少女,已平庸地度过半生,变成中国大妈;那个在树下被砸破头的女孩已远渡重洋,很少回到家乡;那个励志的赵叔叔已到耄耋之年,却一直笔耕不辍。

怀石逾沙,愿风裁尘。我人生最美好的时光随着皂角树的消失而不复存在视乎连同记忆,我记忆中的故乡在城市建设进程中一点点的消失,我们真的不能留下一些什么吗?那是我们心灵深处家乡的印记。

父女逛山

吕立华

一个多月没回家了,刚到家,爸就说陪我到山上逛逛:“山里空气好,比城里静。”这也正是我想说的。

吃完午饭,提篮拿铲信步入山小径,老爸忙着满山找苦菜、蒲公英,说是给我去火消炎的,我却无心寻觅,只顾一路采着满天星、山茄花和叫不上名儿的小蓝花。爸笑着说:“都四十多岁的人了,还像个小姑娘!”我说:“那我就帮你挖野菜。”爸连声说:“不用不用,你只管采你的花儿,人生难得几回闲嘛。”爸教了一辈子书,体谅我这教书匠的苦和累。

到半山腰时遇见一放羊的,我不认识他,他也不认得我,见他盯着我朝爸喊:“二哥,这谁呢?你家亲戚?”“这是我家老大,在城里一中教学,教高三呢!”满是爸自豪的喊声,惊得羊群里好几只羊朝我们这儿看。

“爸,快走!快走!天要下雨了。”“没事,下也不大。再走走。”猛然瞥见一陡坡上长着醒目的一簇紫,“爸,那什么花?真好看!”“棉条花,感冒发烧时用它煮水喝能发汗退烧。你喜欢我去刨给你。”来不及阻止,六十多岁的老爸已手脚并用爬上陡坡,脚下一滑,差点摔倒。“爸,不要了!太危险!”“没事。”爸很用力地刨着那簇紫,尘土飞扬于斑白的发顶。我已泪眼模糊。

几个雨点稀稀拉拉落在干硬如铁的泥土上,土腥味顿起,“爸,走吧,下雨了。”“没事,这点雨怕什么,咱把篮子剜满了再回。好不容易回来一趟,多带点野菜回去,这是纯绿色蔬菜呢!”

雨却越下越大,终于逼着我们往家跑,半路上爸说停下避避雨,荒山野岭哪有避雨的地方?爸说蹲在地堰下雨就淋不着了,真的,父女两个蹲在地堰下,风夹雨斜,地堰下干干的,没有一点雨。“我怎么就不知道这儿能避雨呢?”“你咋不知道?你小时候就爱跟我上山,一到下雨就跑到地堰下,忘了吗?”“那时我才几岁?三十多年前的事了,哪记得?”

“人哪,不经混!眼眼见着老了……”

时光就在雨中晃晃悠悠,晃晃悠悠……

往事如风。

父爱如山。

我爷爷孙明瑞

孙英雷

海阳历史悠久,地灵人杰,涌现出了一批仁人志士。人们不会忘记孙明瑞、张静源、张贤和王之风、孙纯林、张维兹这些在海阳大地播撒下革命火种的早期共产党人的名字,我爷爷就是烈士之一孙明瑞。

今年是中国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,在这个伟大的日子里,作为海阳早期共产党人的后代,我带着牢记历史、珍爱和平、弘扬爱国主义精神,缅怀革命前辈。

《海阳人物》记载:孙明瑞,小纪镇夏泽村人,革命烈士。1919年入高等小学,他博览群书,手不释卷,对墨子、韩非子、孙子、孟德斯鸠、林肯、康有为、孙中山、高尔基、鲁迅等古今中外名人的著作更是兴趣浓厚。

他在学习《孙子兵法》时,曾吟诗抒怀:“足踏冰地体升温,口呵暖气硬破冰。今宵茅庐学孙子,他年沙疆出奇兵。”1923年,到马石店忱山轩灏丝坊当工人,趁机拜青山村八卦泰斗官宝田为师,苦学武功。

1928年4月,经于典君(于贯三)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。翌年,受党组织委派,以第六区(行村)抚宁乡乡长的身份为掩护,秘密开展革命工作。1932年冬,孙明瑞曾施展超绝轻功,夜入青山村土豪官伯鸾家中,夺得手枪两支,子弹200发,交给中共莱海特支。

1933年冬,国民党鲁东行署指令海阳县政府将孙明瑞逮捕入狱。在狱中,孙明瑞被折磨得遍体鳞伤,血肉模糊,但敌人未从他口中得到党一个字的秘密。县长(团长兼)高蓝田派孙

的好友王梅以教育局长的职务为饵,诱其悔过告密。他横眉冷对,不屑一顾:“莲出污泥而不染,堂堂丈夫,岂能与败类同流合污!”掷铁索将王梅之头击破。高蓝田逼其写“自首书”,他咬破手指,在狱壁上题血诗一首:“肤绽肉飞胸无愁,国弱民贫心常忧。缙绅难锁凌云志,血洒山河展锦绣。”次年秋,孙明瑞被解往济南第一监狱,后转济南反省院。院方软硬兼施,逼其自首,他忠贞不渝,并以反省院米里掺沙、克扣囚粮为据,揭露国民党政府的罪行。他发动难友开展绝食斗争,终获胜利。

1937年8月,孙明瑞从新入狱的青年赵毅口中得知佟麟阁、赵登禹在南苑英勇抗击日寇而为国捐躯的事迹后,肃然起敬,即赋诗一首:“将军壮志贯长虹,戎马纵横地征程。军旗猎猎风雷吼,战马潇潇倭魂惊。碧血滔滔染南苑,英名浩浩垂汗青。几时痛饮黄龙酒,横扫济水一祭公。”是年孙明瑞获释,返乡后继续恢复发展党的组织。中共海阳特支重建,孙明瑞任军事委员,为建立人民武装做出了贡献。1938年3月16日,孙明瑞率40余人,去东村联庄会缴枪50余支。返回途中,遭小纪联庄会截击。孙明瑞出变不惊,掩护同志们突围,子弹打光了,他施展八卦掌与敌继续搏斗,不幸腿中数弹被俘。他铁骨铮铮,慷慨就义。

从入党到牺牲,10年里身为共产党人的爷爷受尽千辛万苦,短短47年人生旅程,注定爷爷不平凡的一生。爷爷安息吧,祖国不会忘记您,海阳人们不会忘记您,您的子孙后代永远为您自豪!

讨书记



刘学光

前些天,到一建筑工地办事,见办公桌上摆放着一本宋明志的《明志珍言集》,酷爱阅读的我就随手翻阅起来。见书中的励志故事和创业经历时,心中喜悦不已,更是爱不释手、欲罢不能,在那里站着痴痴地看了许久。由于时间关系,本想跟那位不熟悉的书主人借读,可是他对此书喜爱有加,面露不舍,便告诉我到书作者的工作地要。我无可奈何,只好匆匆告别。

第二天,忙中偷闲,我驾车沿着莱源路驶向飞龙集团。一

位和颜悦色的保安微笑问好,当知道我是来讨书的,并没有脸色难看,而是认真地告诉我到三楼。我一边用手擦着汗珠,一边不好意思地讲着来讨要自己喜爱的《明志珍言集》。接待人员为难地说:“书已经所剩无几了。”我尴尬地站在那很不好意思。最后,他把自己的那本给了我。就这样,我如偷了人家宝贝似的匆忙逃离。

入夜,忙完一天的工作,沏一壶绿茶,急不可待地捧读这本《明志珍言集》。书中作者坎坷的人生路,不时让我感动。茶香氤氲,袅袅升起,不时让我沉思许久,仿佛一位从山村里走出来的不服输、不言败、百折不挠的钢铁壮汉出现在我的眼前,深深地感染了我。他经历过“文革”不公正的折磨,饱受过农村饥寒交迫的困苦。他在困难面前始终头颅高昂,在遇到打击下没有自暴自弃。他坚韧顽强,与磨难抗争,不退步不倒下,越战越勇。他不怕苦不怕累,为了心中的梦想不断地倒下,不断地爬起,就像打不倒的钢铁战士。他与命运抗衡着,与命运搏斗着。他不服输,他终于

战胜了命运给他摆设的层层障碍。他冲出了阴霾,经历了风雨,见到了彩虹。

读着读着,敬意油然而生。难道他不值得人们学习吗?他就是我们身边的创业能人。难道不值得人们敬佩吗?人们崇拜香港的李嘉诚,其实他就是我们身边的李嘉诚。一位从乡村走出来的穷家子弟,靠自己的血汗和智慧打拼成就了今天的企业集团王国,年产值8亿多元,拥有职工2000多人,为社会捐资助学达2000多万元,这不是神话,这不是传奇,这是真切切发生在我们身边的真实人物。

当下正是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的时代,这本书正是创业的好教材、活字典。读到他,亲自为职工宣读的证婚词,亲自下工地品尝工人的饭菜质量,从不拖欠农民工一分钱的工资。读到他,用诚信彰显企业的生命,用质量诠释企业的辉煌,用厚德铸就企业的长青。读着读着,深夜的钟声已经敲响,可是我仍无睡意,被书中主人公的崇高个人魅力所震撼,所激励,倦意顿消,好像是在享受美

味可口的精神大餐,满口生津,唇齿留香。书作者的珍言:“做人的最高境界是厚道,做事的最高境界是诚信”“用诚立德,用爱铸心”让我为之震撼,为之感动。

读书能够增长知识,丰富人生,读书,是精神的伊甸园,是灵魂的畅游地,是性灵的休闲所。书籍改变世界,读书成就未来。得讨之书,读来珍惜,意义深远,叩敲心灵,内心震撼,放飞梦想。我读书,我受益。读书真好,特别是讨来之书。

投稿邮箱:

xingzouyantai@126.com

